

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二、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1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5]2397号

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昌智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许昌智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许昌智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许昌智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许昌智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许昌智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许昌智能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仅为中汇会鉴[2025]2397号《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潘云忠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宇 

报告日期：2025年3月27日

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北京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总额、净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840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交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7,375,000股（含超额配售选择权）（每股面值1元）。

截至2024年1月19日止，本公司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2,5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人民币4.6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9,5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0,429,681.3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9,070,318.6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4]0130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4年2月26日止，本公司在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2,500,000股的基础上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股票数量4,875,0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人民币4.6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425,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687,060.7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737,939.2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4]0295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总额为171,925,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2,116,742.09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9,808,257.91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4 年使用募集资金 102,200,585.38 元。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49,134,365.78 元。募集资金实际到账与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类 别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171,925,000.00
减：发行费用	22,116,742.09
募集资金净额	149,808,257.91
减：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	42,198,751.62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0.00
减：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大额存单、定期存款及理财产品	20,000,000.00
减：募集资金账户手续费支出	1,833.76
加：募集资金账户理财收益	1,106,171.21
加：募集资金账户存款利息收入	383,060.61
应结余募集资金总额	49,096,904.35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总额	49,134,365.78
差异	-37,461.43

注：差异系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印花税。

（三）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郑州航空港区支行	8111101012701750984	7,502,258.51
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许昌分行营业部	374900546610666	37,795,609.58
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魏都支行	41050171600800001098	3,679,993.93
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祥瑞支行	411015010100073101	156,503.76
合 计			49,134,365.7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

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北京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4年7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白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公司监事同意该项议案，保荐机构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4]9194号）。

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从中国建设银行许昌魏都支行转出金额5,338,629.70元，于2024年7月11日分别从中信银行郑州航空港区支行、中原银行许昌祥瑞支行转出金额2,801,436.26元、2,162,048.76元完成上述置换。上述置换合计金额为10,302,114.72元，其中募集项目为8,268,152.45元，发行费用2,033,962.27元（不含增值税）。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

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保荐机构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 40,000,000.00 元。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 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 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 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 益率(%)
招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 列看跌两层区间 33 天结构性存款 (NZZ01442)	2,000.00	2024 年 4 月 3 日	2024 年 5 月 6 日	保本浮动收 益	2.55%
招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 列看涨两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 (NZZ01437)	2,000.00	2024 年 4 月 3 日	2024 年 7 月 3 日	保本浮动收 益	2.62%
兴业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产品	兴业证券兴动系 列二元浮动收益 凭证第 164 期(泉 州)	1,000.00	2024 年 4 月 12 日	2024 年 10 月 14 日	保本浮动收 益	3.60%
中信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产品	共赢慧信汇率挂 钩人民币结构性 存款 02634 期	2,000.00	2024 年 4 月 13 日	2024 年 7 月 13 日	保本浮动收 益	2.70%
中国建设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	银行理财 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河 南省分行单位人 民币定制型结构 性存款	1,000.00	2024 年 4 月 15 日	2024 年 6 月 27 日	保本浮动收 益	2.16%
中原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产品	中原银行单位大 额存单（2024 年 第 113 期）	1,500.00	2024 年 4 月 17 日	2024 年 7 月 17 日	保本固定收 益	1.90%
招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产品	招商银行智汇系 列看跌两层区间 7 天结构性存款 (FZZ00066)	1,000.00	2024 年 5 月 23 日	2024 年 5 月 30 日	保本浮动收 益	1.70%
国泰君安证 券股份有限 公司	券商理财 产品	国泰君安证券睿 博系列结睿 24017 号益凭证	1,000.00	2024 年 5 月 28 日	2024 年 11 月 27 日	保本浮动收 益	2.13%
中国建设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	银行理财 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河 南省分行单位人	1,000.00	2024 年 7 月 22 日	2024 年 9 月 29 日	保本浮动收 益	1.61%

公司		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FZZ00144)	2,500.00	2024年7月23日	2024年10月23日	保本浮动收益	2.2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692期	2,200.00	2024年7月23日	2024年10月23日	保本浮动收益	2.15%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中原银行单位一般定期存款	1,500.00	2024年7月23日	2024年10月23日	保本固定收益	1.6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NZZ01700)	2,000.00	2024年11月15日	2024年12月15日	保本浮动收益	2.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8760期	2,000.00	2024年11月19日	2025年2月20日	保本浮动收益	2.20%

2024年3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

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4月2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4,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够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任意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募资资金金额不超过14,000.00万元,拟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024年1-12月,公司在额度范围内进行现金管理,累计取得收益110.62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收益凭证、结构性存款以及大额存单尚有2,000万元未到期;公司不存在质押理财产品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7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许昌智能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4,980.8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19.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19.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型电化学储能系统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5,000.00	62.18	62.18	1.24%	2026年1月19日	不适用	否
园区综合能源低碳管控系统建设项目	否	4,000.00	791.70	791.70	19.79%	2026年1月19日	不适用	否
智能光伏发电及运维系统建设项目	否	2,880.83	280.14	280.14	9.72%	2026年1月19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100.00	3,085.85	3,085.85	99.5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4,980.83	4,219.87	4,219.87	28.17%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之说明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之说明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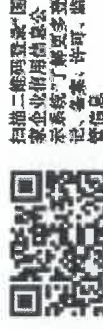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高峰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贰仟壹佰陆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2025年02月06日

仅供中汇会计师事务所202512397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高峰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
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12月28日设立，2013年12月4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7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年12月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中本会鉴[2023]2397号报告使用



姓名	潘玉忠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5/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125197305044919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18400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 年 09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马家宁
Full name
Sex
Date of birth
Work unit
Worked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979-04-19
北京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44232119790419061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6015240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九年七月二十七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y m d